

★ 服务热线: 400-615-1233
★ 配套精品教学资料包
★ www.huatengedu.com.cn

大学生 安全知识十讲

第2版



定价: 49.90元



大学生安全知识十讲

主编 关世春 高静娜 陆涛



中国石油大学出版社



“十四五”职业教育国家规划教材

大学生 安全知识十讲

第2版

主编 关世春 高静娜 陆涛



中国石油大学出版社
CHINA UNIVERSITY OF PETROLEUM PRESS



“十四五”职业教育国家规划教材

大学生 安全知识十讲

第2版

主编 关世春 高静娜 陆 涛



中国石油大学出版社
CHINA UNIVERSITY OF PETROLEUM PRESS

山东·青岛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大学生安全知识十讲 / 关世春, 高静娜, 陆涛主编.

2 版. -- 青岛 : 中国石油大学出版社, 2025. 8.

ISBN 978-7-5636-8679-7

I. G645.5

中国国家版本馆 CIP 数据核字第 2025YP6454 号

如有印装质量问题, 请与中国石油大学出版社发行部联系。

服务电话: 400-615-1233

书 名: 大学生安全知识十讲 (第 2 版)

DAXUESHENG ANQUAN ZHISHI SHIJIANG(DI 2 BAN)

主 编: 关世春 高静娜 陆 涛

责任编辑: 沈霁华(0532-86983015)

责任校对: 闫华忠

封面设计: 黄燕美

出 版 者: 中国石油大学出版社

(地址: 山东省青岛市黄岛区长江西路 66 号 邮编: 266580)

网 址: <http://cbs.upc.edu.cn>

电子邮箱: uppbok@upc.edu.cn

排 版 者: 华腾教育排版中心

印 刷 者: 三河市龙大印装有限公司

发 行 者: 中国石油大学出版社(电话 010-88433760)

开 本: 850 mm×1 168 mm 1/16

印 张: 13

字 数: 325 千字

版 印 次: 2021 年 10 月第 1 版

2025 年 8 月第 2 版 2025 年 8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5636-8679-7

定 价: 49.90 元



习近平总书记在党的二十大报告的第十一部分指出，“推进国家安全体系和能力现代化，坚决维护国家安全和社会稳定”，并强调，“国家安全是民族复兴的根基，社会稳定是国家强盛的前提。必须坚定不移贯彻总体国家安全观，把维护国家安全贯穿党和国家工作各方面全过程，确保国家安全和社会稳定”。

“青年兴则国家兴，青年强则国家强。”大学生是国家和社会未来发展的脊梁，承载着推动社会发展、引领时代潮流的重要使命。在安全教育领域，着力培育大学生的安全意识、提升其安全技能水平，进而增强大学生的自我防护能力以及应对各类突发安全事件的能力，无疑具有重大意义。

随着时代的发展和社会的进步，大学生所处的社会环境日益复杂，面临的外部安全风险也呈现出多样化、复杂化的趋势。大学生的安全意识与应急处置能力尚难以契合时代发展的需求，存在诸多短板。受多重因素交织影响，各类意外伤害事件时有发生，这不仅严重影响了大学生的身心健康，还严重损害了其生命财产安全。因此，对大学生进行安全教育已成为顺应时代发展的必然之举。强化大学生安全教育是捍卫国家安全与利益的现实需要，是构建和谐校园的内在要求，更是提升大学生自我防范与自我保护能力的迫切诉求。

为适应社会新形势，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推进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特别是总体国家安全观“进教材、进课堂、进头脑”，切实增强大学生的国家安全意识和素养，我们编写了本教材。

本教材以《大中小学国家安全教育指导纲要》为依据，按照理论与实践深度融合的原则，从强化大学生的安全意识、丰富大学生的安全知识储备、提升大学生应对突发事件的技能这三个维度切入，系统地阐述了对大学生进行安全教育的重要性。本教材共十讲，分别为国家安全教育、人身安全教育、校园活动安全教育、财产安全教育、交通安全教育、消防安全教育、校外活动安全教育、网络与信息安全教育、突发事件安全教育、身心健康安全教育。

具体来说，本教材具有以下特色。

1. 导向正确，坚持立德树人

立德树人是党对教育工作的根本要求，也是教育发展的基本任务。本教材基于《大中小学国家安全教育指导纲要》编写，介绍了总体国家安全观的基本内涵与精神实质，引导大学生在树立国家安全意识方面坚持系统思维，即在学习中自觉把个人



发展和国家安全统一起来，从而更好地促进自身的全面发展。在栏目设置上，本教材设置了“法律视角”“知识拓展”等栏目，旨在丰富大学生的法律知识储备，培养大学生正确的价值观。

2. 图文新颖，内容丰富

本教材与时俱进，对正文中的相关知识点（如法律条文、术语含义等）进行了更新，更具时效性和专业性。同时，本教材版式设计精美、图文并茂，具备一定的生动性与趣味性，能够激发大学生的学习兴趣。

3. 理实结合，注重实践效果

本教材的每一讲均以“典型案例”切入，通过“分析与思考”，引导大学生了解该讲的主要知识点。同时，本教材还在正文里穿插了“安全警钟”“安全周活动演练”等栏目。“安全警钟”栏目旨在用真实生动的案例启示大学生，培养大学生的安全意识和法律素养。“安全周活动演练”栏目旨在针对每一讲进行“主题设计”，融“教、学、做”为一体，让大学生将理论与实践有机结合，从而更好地提升自身的安全技能。

本教材由宁夏工商职业技术大学关世春、西安职业技术学院高静娜、青海卫生职业技术学院陆涛担任主编。

在编写本教材的过程中，编者参考、引用了有关专家、学者的著作，在此一并致谢！由于编者水平有限，书中难免存在不足之处，敬请广大读者批评指正。

编 者

2025年7月



大学生是祖国的未来，是促进我国经济发展、社会进步的新生力量。随着社会的不断发展，大学生的生活空间也在不断扩大，高校及其周边治安状况日趋复杂。大学生由于其身心发展的特殊性，在面对危险因素时往往不知道采取何种应对措施，因此，加强安全教育工作、维护校园秩序，已成为社会关注的话题，也是大学生健康成长的关键。

2022年10月16日，党的二十大在北京胜利召开。习近平总书记在党的二十大报告中强调，推进国家安全体系和能力现代化，坚决维护国家安全和社会稳定。提高公共安全治理水平。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建立大安全大应急框架，完善公共安全体系，推动公共安全治理模式向事前预防转型。提高防灾减灾救灾和重大突发公共事件处置保障能力，加强国家区域应急力量建设。

为了适应目前的社会形势，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帮助学校在贯彻习近平总书记提出的总体国家安全观要求的同时，把安全教育纳入总体思考，通过课堂教学、日常管理、环境熏陶等一系列方法，增强大学生的安全意识与综合素质，我们编写了本书。

本书内容设置

本书包含十讲，分别为安全形势与安全教育、人身安全教育、校园活动安全教育、财产安全教育、交通安全教育、消防安全教育、校外活动安全教育、网络与信息安全教育、应对突发事件安全教育和心理健康安全教育。这十讲的内容不仅涉及大学生校园日常生活中方方面面的安全知识，还包括其走出校园后应对各种情况的技能，有利于帮助大学生增强安全防范意识、提高抵御非法侵害的能力，树立珍爱生命、呵护健康的理念。

本书特色介绍

1. 内容翔实，实用性强

本书针对大学生不同阶段面临的不同安全问题进行分析、详解，与大学生的学习和生活实践密切相关，站在大学生的角度考量其切身的安全疑惑与体验，便于大学生直接学习使用，有效提高其安全意识与防范能力。

2. 栏目丰富，生动有趣

本书设置了“安全警钟”“知识拓展”“法律视角”等栏目。“安全警钟”中大量引用了近年来高校和社会上发生的典型安全事件，使大学生对各类安全问题有更为深刻、



直观的认识;“知识拓展”为大学生提供了更实用、更丰富的安全知识,旨在提高大学生的安全防范意识和自我保护能力,为其顺利完成学业、走向社会提供知识保障;“法律视角”从理论知识引出法律法规,帮助大学生学法、知法、守法、用法,达成课程育人的目标。

3. 融入思政, 导向正确

2020年,教育部印发的《高等学校课程思政建设指导纲要》中指出,要科学设计课程思政教学体系。其中,对公共基础课程作出指示:要重点建设一批提高大学生思想道德修养、人文素质、科学精神、宪法法治意识、国家安全意识和认知能力的课程,注重在潜移默化中坚定学生理想信念、厚植爱国主义情怀、加强品德修养、增长知识见识、培养奋斗精神,提升学生综合素质。本书根据这一指示,加入思政内容,积极引导学生,帮助学生树立正确的价值取向,提升综合能力和道德素养。

本书由宁夏工商职业技术学院关世春、西安职业技术学院高静娜、青海卫生职业技术学院陆涛担任主编。编者在编写本书的过程中参考了大量书籍及网络资料,在此向相关作者表示感谢。

由于编者学识有限,书中难免存在疏漏之处,敬请广大读者不吝指正。

编 者



第一讲	国家安全教育	1
专题一	坚持总体国家安全观	2
专题二	维护重点领域国家安全	8
专题三	严格保守国家秘密	17
第二讲	人身安全教育	25
专题一	远离打架斗殴	27
专题二	防范性侵害	32
专题三	预防轻生	37
第三讲	校园活动安全教育	41
专题一	关注实验室安全	43
专题二	关注体育运动、军训安全	49
专题三	关注实训实习安全	55
第四讲	财产安全教育	63
专题一	防偷盗	64
专题二	防诈骗	73
专题三	防校园贷陷阱	82
第五讲	交通安全教育	89
专题一	了解大学生交通安全	91
专题二	学习交通安全常识	94
专题三	掌握交通事故中的自救与互救措施	99
第六讲	消防安全教育	105
专题一	了解火灾类型与事故成因	106



专题二 火灾的预防与处置	108
专题三 学会火场逃生	117

第七讲 校外活动安全教育 123

专题一 防范外出旅游的安全隐患	124
专题二 防范户外活动的安全隐患	126
专题三 防范校外兼职的安全隐患	131

第八讲 网络与信息安全教育 141

专题一 警惕网络综合征	142
专题二 严防网络失范	146
专题三 保护个人信息安全	154

第九讲 突发事件安全教育 163

专题一 了解自然灾害及其应对措施	164
专题二 应对社会安全事件	172

第十讲 身心健康安全教育 177

专题一 认识健康	178
专题二 关注个人身体健康	180
专题三 应对各种心理疾病	186

参考文献 200



第一讲

国家安全教育

典型案例 1

马某、孙某 1、孙某 2 走私国家禁止进出口的货物、物品罪

案情简介

20××年2月，马某邀约孙某1、孙某2从越南购买越南水牛到国内销售，从而牟利，并让孙某2、孙某1筹集购买水牛的资金。孙某2于20××年4月到农村信用社贷款50000元用于购买水牛。20××年4月间，马某多次带领孙某1、孙某2二人自××县阿得博乡出发，沿十里村至大寨乡探路。后经马某与越南籍人员商议好购买水牛的数量、交易地点等相关事宜。20××年4月24日9时许，孙某3驾驶摩托车拉载马某在前带路，孙某4驾驶摩托车拉载孙某2、孙某1跟随在后，五人由××县阿得博乡奎河村出发，途经分水岭、十里村，到达十里村火山小寨附近，孙某3、孙某4驾车返回，马某带领孙某2、孙某1由山路步行至距白马河联防所约700米处自然保护区的山间小路，与相约在此处进行水牛买卖的三名越南男子相见，三名越南男子以41600元的价格将五头来自越南的活体水牛卖予马某、孙某2、孙某1后离开，马某三人通过步行方式驱赶五头水牛行经十里村林场、大寨河，于20××年4月27日20时许到达大寨乡大秧田村旁丫口处，大秧田村民发现后报警，后被大寨边境派出所民警抓获。经称量，五头水牛共计重2825.5千克。经××县发展和改革局认定，涉嫌走私的五头活体水牛在2023年4月28日金平地区同类合格活体水牛市场零售中等价格的认定价格为人民币90416元。

审理结果

(1) 被告人马某犯走私国家禁止进出口的货物、物品罪，判处有期徒刑一年零五个月，并处罚金人民币6000元。

(2) 被告人孙某1犯走私国家禁止进出口的货物、物品罪，判处有期徒刑一年零三个月，并处罚金人民币5000元。

(3) 被告人孙某2犯走私国家禁止进出口的货物、物品罪，判处有期徒刑一年零三个月，并处罚金人民币5000元。

资料来源：<https://m.thepaper.cn/baijiahao-27041801>（有改动）。

典型案例2

机场工作人员将政府机关重要人员行程信息提供给间谍组织

吴某某，男，案发前系某机场航务与运行管理部运行指挥员。20××年7月，被告人吴某某通过自己及其姐姐、哥哥等人的二手平台承接跑腿业务，某间谍组织代理人“鱼总”通过该软件的自动回复号码搜索添加了被告人吴某某的微信。后来，吴某某在金钱的诱惑下，接受了“鱼总”提出的“提供政府机关重要人员到某机场的行程信息”这一要求。被告人吴某某利用自己在该机场运行管理部担任运行指挥员的便利，多次刺探、截获政府机关重要人员的行程信息，并通过境外聊天软件发送给“鱼总”，共收取“鱼总”提供的间谍经费人民币2.6万余元。经鉴定，被告人吴某某为间谍组织代理人“鱼总”提供的信息涉一项机密级军事秘密，两项秘密级军事秘密。

最终，吴某某因犯间谍罪被判处有期徒刑十三年，剥夺政治权利四年。

资料来源：<https://www.spp.gov.cn/xwfbh/wsfbt/202204/t20220416-554500.shtml#1>（有改动）。

分析与思考

提到国家安全，很多人会联想到间谍、特工、战争等，觉得离自己很遥远，实际上，国家安全与我们每个人的生活都息息相关。新时代大学生应对了解国家安全知识，提高政治免疫力，积极践行总体国家安全观，做忠诚的爱国者。

请思考：

1. 什么是国家安全？
2. 作为大学生，我们对维护国家安全肩负哪些使命？
3. 危害国家安全的行为有哪些？

专题一 坚持总体国家安全观

国家安全是指国家政权、主权、统一和领土完整，人民福祉、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和国家其他重大利益相对处于没有危险和不受内外威胁的状态，以及保障持续安全状态的能力。国家安全是安邦定国的重要基石，防范化解重大风险、维护国家安全是全国各族人民的根本利益所在。

一、总体国家安全观的基本内涵

统筹发展和安全，增强忧患意识，做到居安思危是我们党治国理政的一个重大原则。进入新时代，我国面临复杂多变的安全和发展环境，各种可以预见和难以预见的风险因素明显增多，各



图文
国家安全在你
身边

方面风险可能不断积累甚至集中显露，维护国家安全的任务更加繁重艰巨，必须审时度势、与时俱进，创新国家安全理念，统揽国家安全全局，坚持总体国家安全观，走出一条中国特色国家安全道路。

坚持总体国家安全观，必须坚持国家利益至上，人民安全为宗旨，以政治安全为根本，统筹外部安全和内部安全、国土安全和国民安全、传统安全和非传统安全、自身安全和共同安全，完善国家安全制度体系，加强国家安全能力建设，坚决维护国家主权、安全、发展利益。

总体国家安全观以一系列紧密联系、相互贯通的基本观点，科学地回答了中国这样一个发展中的社会主义大国如何维护和塑造国家安全的一系列基本问题，标志着我们党对国家安全基本规律的认识达到了新高度。

知识拓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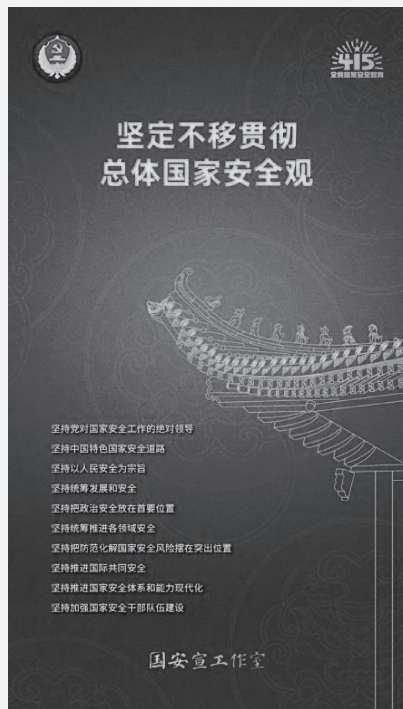
全民国家安全教育日

2015年7月1日，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五次会议通过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安全法》规定，国家加强国家安全新闻宣传和舆论引导，通过多种形式开展国家安全宣传教育活动，将国家安全教育纳入国民教育体系和公务员教育培训体系，增强全民国家安全意识，并将每年4月15日确定为全民国家安全教育日。

2025年4月15日是第十个全民国家安全教育日，主题是“全民国家安全教育 走深走实十周年”。国安宣工作室发布系列海报，强调要坚定不移贯彻总体国家安全观，推进国家安全体系和能力现代化，完善国家安全法治体系，提升国家安全工作法治化水平。图1-1为2025年全民国家安全教育日主题海报。



(1)



(2)



(3)



(4)

图 1-1 2025 年全民国家安全教育日主题海报

资料来源: https://www.gov.cn/lianbo/bumen/202504/content_7017468.htm (有改动)。

二、总体国家安全观的五大要素

总体国家安全观的五大要素是指以人民安全为宗旨,以政治安全为根本,以经济安全为基础,以军事、科技、文化、社会安全为保障,以促进国际安全为依托。这五大要素清晰地反映了国家安全的内在逻辑关系。

以人民安全为宗旨,揭示了我国国家安全工作的本质。以人民安全为宗旨,就是要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维护人民根本利益,保障人民当家作主的各项权利,保障人民生命财产安全和其他合法权益,为人民创造良好的生存发展条件和安定的生产生活环境。国家安全工作必须把保护人民群众安全放在最重要的位置,让人民群众有幸福感、获得感和安全感,这与我们党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的宗旨是一致的。

政治安全决定和影响国家的经济、军事、社会等各个领域的安全,其他领域的安全最终也要反映到维护国家政治安全上来。以政治安全为根本,就是要坚持党的领导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不动摇,把制度安全、政权安全放在首要位置,为国家安全提供根本政治保证,并为此而高度重视防范、抵御、打击国际反华与境外敌对势力的渗透破坏活动,这彰显了中国国家安全的鲜明的政治本色。

以经济安全为基础,就是要确保国家经济发展不受侵害,促进经济持续稳定健康发展,提高国家经济实力,为国家安全提供坚实物质基础,更是始终坚持“以经济建设为中心”这一党的基本路线的体现。

以军事、科技、文化、社会安全为保障，就是要注意这些领域面临的大量新情况、新问题，遵循不同领域的特点规律，制定完善强基固本、化险为夷的各项对策措施，为维护国家安全提供硬实力和软实力保障。

以促进国际安全为依托，就是要始终不渝走和平发展道路，在注重维护本国安全利益的同时，注重维护共同安全，打造命运共同体，推动建设持久和平、共同繁荣的和谐世界。

三、总体国家安全观兼顾的五对关系

贯彻落实总体国家安全观，必须既重视外部安全，又重视内部安全；既重视国土安全，又重视国民安全；既重视传统安全，又重视非传统安全；既重视发展问题，又重视安全问题；既重视自身安全，又重视共同安全（图 1-2）。



图 1-2 总体国家安全观兼顾的五对关系

贯彻落实总体国家安全观，要处理好安全与发展的关系。发展是安全的基础，安全是发展的条件。实施发展和安全并重的国家安全战略，既要善于运用发展成果夯实国家安全的实力基础，又要善于塑造有利于经济社会发展的安全环境，做到坚持发展不停步、维护安全不懈怠。

贯彻落实总体国家安全观，既要对外求和平、求合作、求共赢，又要对内求发展、求变革、求稳定。在全球化时代的今天，我国的外部安全和内部安全已经紧密联系在一起，要维护内部安全就必须重视外部安全，积极引导国际社会共同塑造国际新秩序，共同维护国际安全。

贯彻落实总体国家安全观，要超越只重视国土安全的传统安全观和传统安全治理模式，坚持以民为本、以人为本，坚持国家安全一切为了人民、一切依靠人民，真正夯实国家安全的群众基础。近年来，党和国家不断加强对国民海外利益的保护，针对恐怖分子、海盗、敌对势力的滋扰破坏，国家果断派出专业力量、护航编队打防并举；当发生重大事件时，国家有力地协调各方组织跨国缉凶、海外撤侨。越来越多的中国人走出国门的同时，国家的保护也同步延伸。

贯彻落实总体国家安全观，要在重视政治安全、国土安全、军事安全等传统安全的基础上，重视经济安全、文化安全、社会安全、科技安全、信息安全、生态安全、资源安全、核安全



等非传统安全，构建多位一体的国家安全体系，这既有助于国家精准锁定风险挑战与安全威胁的来源，也有利于国家有的放矢地部署工作。

贯彻落实总体国家安全观，要在维护自身安全的同时，实现建设和谐世界、打造人类命运共同体等新安全目标，推动世界朝着互利互惠、共同安全的目标相向而行。

法律视角



《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中关于危害国家安全罪的规定

第一百零二条 勾结外国，危害中华人民共和国的主权、领土完整和安全的，处无期徒刑或者十年以上有期徒刑。

与境外机构、组织、个人相勾结，犯前款罪的，依照前款的规定处罚。

第一百零三条 组织、策划、实施分裂国家、破坏国家统一的，对首要分子或者罪行重大的，处无期徒刑或者十年以上有期徒刑；对积极参加的，处三年以上十年以下有期徒刑；对其他参加的，处三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管制或者剥夺政治权利。

煽动分裂国家、破坏国家统一的，处五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管制或者剥夺政治权利；首要分子或者罪行重大的，处五年以上有期徒刑。

第一百零四条 组织、策划、实施武装叛乱或者武装暴乱的，对首要分子或者罪行重大的，处无期徒刑或者十年以上有期徒刑；对积极参加的，处三年以上十年以下有期徒刑；对其他参加的，处三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管制或者剥夺政治权利。

策动、胁迫、勾引、收买国家机关工作人员、武装部队人员、人民警察、民兵进行武装叛乱或者武装暴乱的，依照前款的规定从重处罚。

第一百零五条 组织、策划、实施颠覆国家政权、推翻社会主义制度的，对首要分子或者罪行重大的，处无期徒刑或者十年以上有期徒刑；对积极参加的，处三年以上十年以下有期徒刑；对其他参加的，处三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管制或者剥夺政治权利。

以造谣、诽谤或者其他方式煽动颠覆国家政权、推翻社会主义制度的，处五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管制或者剥夺政治权利；首要分子或者罪行重大的，处五年以上有期徒刑。

第一百零六条 与境外机构、组织、个人相勾结，实施本章第一百零三条、第一百零四条、第一百零五条规定之罪的，依照各该条的规定从重处罚。

第一百零七条 境内外机构、组织或者个人资助实施本章第一百零二条、第一百零三条、第一百零四条、第一百零五条规定之罪的，对直接责任人员，处五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管制或者剥夺政治权利；情节严重的，处五年以上有期徒刑。

第一百零八条 投敌叛变的，处三年以上十年以下有期徒刑；情节严重或者带领武装部队人员、人民警察、民兵投敌叛变的，处十年以上有期徒刑或者无期徒刑。

第一百零九条 国家机关工作人员在履行公务期间，擅离岗位，叛逃境外或者在境外叛逃的，处五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管制或者剥夺政治权利；情节严重的，处五年以上十年以下有期徒刑。

掌握国家秘密的国家工作人员叛逃境外或者在境外叛逃的，依照前款的规定从重处罚。

第一百一十条 有下列间谍行为之一，危害国家安全的，处十年以上有期徒刑或者无期徒刑；情节较轻的，处三年以上十年以下有期徒刑：

- (一) 参加间谍组织或者接受间谍组织及其代理人的任务的；
- (二) 为敌人指示轰击目标的。

第一百一十一条 为境外的机构、组织、人员窃取、刺探、收买、非法提供国家秘密或者情报的，处五年以上十年以下有期徒刑；情节特别严重的，处十年以上有期徒刑或者无期徒刑；情节较轻的，处五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管制或者剥夺政治权利。

第一百一十二条 战时供给敌人武器装备、军用物资资敌的，处十年以上有期徒刑或者无期徒刑；情节较轻的，处三年以上十年以下有期徒刑。

第一百一十三条 本章上述危害国家安全罪行中，除第一百零三条第二款、第一百零五条、第一百零七条、第一百零九条外，对国家和人民危害特别严重、情节特别恶劣的，可以判处死刑。

犯本章之罪的，可以并处没收财产。

四、贯彻总体国家安全观的“十个坚持”

2020年12月11日，中共中央政治局就切实做好国家安全工作举行第二十六次集体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就贯彻总体国家安全观提出“十个坚持”的重要要求。

一是坚持党对国家安全的绝对领导。坚持党中央对国家安全的集中统一领导，加强统筹协调，把党的领导贯穿到国家安全工作各方面全过程，推动各级党委（党组）把国家安全责任制落到实处。

二是坚持中国特色国家安全道路。贯彻总体国家安全观，坚持政治安全、人民安全、国家利益至上有机统一，以人民安全为宗旨，以政治安全为根本，以经济安全为基础，捍卫国家主权和领土完整，防范化解重大安全风险，为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提供坚强安全保障。

三是坚持以人民安全为宗旨。国家安全一切为了人民、一切依靠人民，充分发挥人民群众的积极性、主动性、创造性，切实维护广大人民群众的安全权益，始终把人民作为国家安全的基础性力量，汇聚起维护国家安全的强大力量。

四是坚持统筹发展和安全。坚持发展和安全并重，实现高质量发展和高水平安全的良性互动，既通过发展提升国家安全实力，又深入推进国家安全思路、体制、手段创新，营造有利于经济社会发展的安全环境，在发展中更多考虑安全因素，努力实现发展和安全的动态平衡，全面提高国家安全工作能力和水平。

五是坚持把政治安全放在首要位置。维护政权安全和制度安全，更加积极主动做好各方面工作。

六是坚持统筹推进各领域安全。统筹应对传统安全和非传统安全，发挥国家安全工作协调机制作用，用好国家安全政策工具箱。

七是坚持把防范化解国家安全风险摆在突出位置。提高风险预见、预判能力，力争把可能带来重大风险的隐患发现和处置于萌芽状态。



八是坚持推进国际共同安全。高举合作、创新、法治、共赢的旗帜,推动树立共同、综合、合作、可持续的全球安全观,加强国际安全合作,完善全球安全治理体系,共同构建普遍安全的人类命运共同体。

九是坚持推进国家安全体系和能力现代化。坚持以改革创新为动力,加强法治思维,构建系统完备、科学规范、运行有效的国家安全制度体系,提高运用科学技术维护国家安全的能力,不断增强塑造国家安全态势的能力。

十是坚持加强国家安全干部队伍建设。加强国家安全战线党的建设,坚持以政治建设为统领,打造坚不可摧的国家安全干部队伍。

专题二 维护重点领域国家安全

全面贯彻落实总体国家安全观,着力推进新时代国家安全事业全面发展进步,维护重点领域国家安全是主阵地、主战场。新时代的总体国家安全观涵盖政治安全、军事安全、国土安全、经济安全、文化安全、社会安全、科技安全、网络安全、生态安全、核安全、生物安全等诸多领域。

一、维护政治安全

政治安全是指国家主权、政权、政治制度、政治秩序及意识形态等方面免受威胁、侵犯、颠覆、破坏的客观状态。意识形态领域是争夺“制脑权”的没有硝烟的战场,各种敌对势力从来没有停止对我国实施西化分化战略,从来没有停止对中国共产党领导和我国社会主义制度进行颠覆破坏活动。

在政治安全中,政权安全和制度安全是核心内容,事关我们党和国家的生死存亡,事关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发展的全局,事关党和国家的长治久安。坚持中国共产党的领导、坚持社会主义制度、确保我们党执政安全是维护政治安全的根本任务。

办好中国的事情,关键在党。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最本质的特征是中国共产党领导,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的最大优势是中国共产党领导。坚持和完善党的领导,是党和国家的根本所在、命脉所在,是全国各族人民的利益所在、幸福所在。

党的十九大报告指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是改革开放以来党的全部理论和实践的主题,是党和人民历尽千辛万苦、付出巨大代价取得的根本成就”。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是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创造人民美好生活的必由之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是指导党和人民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正确理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是当代中国发展进步的根本制度保障,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文化是激励全党全国各族人民奋勇前进的强大精神力量。全党要更加自觉地增强道路自信、理论自信、制度自信、文化自信,既不走封闭僵化的老路,也不走改旗易帜的邪路,保持政治定力,坚持实干兴邦,始终坚持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



图文

大中小学国家安全教育指导纲要



知识拓展



发现危害国家安全的行为怎么办？

2022年6月6日，中国国家安全部公布的部门规章《公民举报危害国家安全行为奖励办法》规定：“公民可以通过下列方式向国家安全机关举报：

- “（1）拨打国家安全机关 12339 举报受理电话；
- “（2）登录国家安全机关互联网举报受理平台网站 www.12339.gov.cn ；
- “（3）向国家安全机关投递信函；
- “（4）到国家安全机关当面举报；
- “（5）通过其他国家机关或者举报人所在单位向国家安全机关报告；
- “（6）其他举报方式。”

资料来源：作者整理。

二、维护军事安全

军事安全是指国家不受外部军事入侵和战争威胁的状态，以及保障这一持续安全状态的能力。军事安全在整个国家安全体系中发挥着至关重要的支柱和保障作用。当今时代，捍卫和平、维护安全的手段和选择多种多样，但军事手段始终是保底手段，打赢能力是维护国家安全的战略能力。

国防和军队建设是国家安全的坚强后盾。新形势下，能否全面提升维护军事安全的能力、增强维护国家总体安全的能力，是对人民军队履行职责使命的现实考验。建设同我国国际地位相称、同国家安全和利益相适应的巩固国防和强大军队，是我国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战略任务。这一战略任务的实现，必须坚持党对军队的绝对领导，牢牢把握党在新形势下的强军目标，努力建设一支听党指挥、能打胜仗、作风优良的人民军队；必须坚持富国和强军相统一，加快形成全要素、多领域、高效益的军民融合深度发展格局，逐步构建军民一体化的国家战略体系和能力，为实现中国梦、强军梦提供强大动力和战略支撑。

三、维护国土安全

国土安全是指领土完整、国家统一、海洋权益及边疆边境不受侵犯或免受威胁的状态，涵盖领土、领海、领空、自然资源、基础设施等要素。国土安全是立国之基。国土的安全状态与国家能否繁荣息息相关，先有国土安全才有国家发展。国土不受外来侵略和威胁，资源不因战争或预防战争而过分消耗，国家才能稳定发展，人民才能安居乐业。中国的主权和领土完整不容侵犯和分割，维护国家主权、统一和领土完整是包括港澳同胞和台湾同胞在内的全中国人民的共同义务。

中华民族爱好和平，坚持走和平发展道路，但绝不放弃正当权益，更不会牺牲国家核心利益，也绝不允许任何人、任何组织、任何政党，在任何时候、以任何形式，把任何一块领土从中国分裂出去。任何危害国家主权、渗透破坏的活动都是对底线的触碰，是绝不被允许的。

**法律视角****《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安全法》中关于国土安全的规定**

第十七条 国家加强边防、海防和空防建设,采取一切必要的防卫和管控措施,保卫领陆、内水、领海和领空安全,维护国家领土主权和海洋权益。

第十八条 国家加强武装力量革命化、现代化、正规化建设,建设与保卫国家安全和利益需要相适应的武装力量;实施积极防御军事战略方针,防备和抵御侵略,制止武装颠覆和分裂;开展国际军事安全合作,实施联合国维和、国际救援、海上护航和维护国家海外利益的军事行动,维护国家主权、安全、领土完整、发展利益和世界和平。

四、维护经济安全

经济安全是指在经济全球化时代,一国保持其经济存在和发展所需资源的有效供给、经济体系独立稳定运行、整体经济福利不受恶意侵害和不可抗力损害的状态和能力。国家维护国家基本经济制度和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秩序,保障关系国民经济命脉的重要行业和关键领域、重点产业、重大基础设施和重大建设项目及其他重大经济利益安全。维护我国的经济安全,就是要保持我国的国民经济发展和经济实力处于不受根本威胁的状态。

经济安全包括资源能源安全、金融安全、粮食安全、产业与贸易安全等诸多方面。经济安全的核心是坚持社会主义基本经济制度不动摇,不断完善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坚持发展是硬道理,不断提高国家的经济整体实力、竞争力和抵御国内外各种冲击与威胁的能力。《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安全法》第五十九条规定:“国家建立国家安全审查和监管的制度和机制,对影响或者可能影响国家安全的外商投资、特定物项和关键技术、网络信息技术产品和服务、涉及国家安全事项的建设项目,以及其他重大事项和活动,进行国家安全审查,有效预防和化解国家安全风险。”

当前,我国的经济已由高速增长阶段转向高质量发展阶段,坚持适应、把握、引领经济发展新常态,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正确处理好对外开放、发展国际经济合作与维护国家利益和经济安全的关系,积极推进“一带一路”建设,采取适合我国实际情况,符合国际经贸规则、惯例的保护措施,保护我国的产业、市场和国家的经济利益,才能有效化解经济全球化所带来的诸多负面影响,保障国家经济安全。

五、维护文化安全

文化安全是指一个国家文化的生存与发展免于威胁和危险的状态,以及保障持续安全状态的能力。国家文化安全包含国家文化认同安全、国家文化传播安全、国家文化资源安全和国家文化产业安全四个方面。国家文化认同安全是指维护国家文化认同与政治认同的安全。例如,爱国、爱党、爱人民,认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自觉培育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等等。国家文化传播安全是指维护和保障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主流意识形态及优秀传统文化的有效传播,并有效掌握国家的核心传媒体系和传播的主导权。国家文化资源安全是指维护国家文化遗产和各类文化资源的保护、传承与创新发展的安全。国家文化产业安全是指维护本国文化产业发展的主导权,防

止文化产业的核心领域和核心竞争力被外资控制或主导，并不断提升本国文化产业国际竞争力。

当前，人类交往的世界性比过去任何时候都更深入、更广泛，各国相互联系和彼此依存比过去任何时候都更频繁、更紧密。随着国际文化交流、交融向纵深发展，文化的交锋冲突也愈演愈烈，国家文化安全问题日渐凸显。如何保护本土文化、维护人类文化多样性成为人类社会面临的重要挑战。2014年10月，习近平总书记在文艺工作座谈会上指出，“传承中华文化，绝不是简单复古，也不是盲目排外，而是古为今用、洋为中用，辩证取舍、推陈出新，摒弃消极因素，继承积极思想，‘以古人之规矩，开自己之生面’，实现中华文化的创造性转化和创新性发展”。

文化安全属于国家安全观中的非传统领域，关乎国家稳定、民族团结、精神传承，是国家总体安全的重要组成部分。古往今来，中华民族之所以在世界上有重要影响力，不是靠穷兵黩武，不是靠对外扩张，而是靠中华文化的强大感召力和吸引力。维护国家文化安全，必须坚持社会主义先进文化前进方向，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工作导向，坚定文化自信，增强文化自觉，加快文化改革发展，加强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建设社会主义文化强国。实践表明，文化越开放，文化的包容性和抵御风险的能力就越强，就越容易形成有影响的文化高地。只有自身文化实力强大，充满文化自信，在文化发展和传播中拥有话语权，才能真正捍卫国家文化安全。

知识拓展

文化和自然遗产日

国务院发布的《国务院关于加强文化遗产保护的通知》（国发〔2005〕42号）将每年6月的第二个星期六为我国的“文化遗产日”。2016年9月，国务院发布的《国务院关于同意设立“文化和自然遗产日”的批复》（国函〔2016〕162号）指出，自2017年起，将每年6月第二个星期六的“文化遗产日”，调整设立为“文化和自然遗产日”。

6月14日是2025年“文化和自然遗产日”，今年的活动主题是“让文物焕发新活力 绽放新光彩”。国家文物局与湖南省人民政府在长沙市共同主办文化和自然遗产日主场城市活动。各地结合实际，在文化和自然遗产日前后积极组织开展各类线上线下文物展览展示、参观讲解、教育研讨与宣传传播活动，展示活动主题与宣传口号，丰富活动内容与举办形式，鼓励文博场馆提供免费开放、延长开放、免费讲解培训、沉浸式互动体验以及公益性鉴定等文物惠民服务，展现文物保护利用和文化遗产保护传承成果成效，扩大文化和自然遗产日全民参与力度。

资料来源：作者整理。

六、维护社会安全

随着经济发展、社会进步，人民群众对过上美好生活有更高的期待，对社会安全有更高的标准。人民群众更关心衣、食、住、行的安全问题，社会治理和公共服务水平，执法司法的严格公正等。社会安全是人民群众安全感的“晴雨表”，是社会安定的风向标。社会安全主要包括防范、消除、控制直接威胁社会公共秩序和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的治安、刑事、暴力恐怖事件，以及规模较大的群体性事件等。社会安全工作涉及打击犯罪、维护稳定、社会治理、公共服务等各个方面，与人民群众的切身利益息息相关。



改革开放以来,我国经济和社会有了长足的发展,取得了令人瞩目的成就,但同时社会矛盾较为突出,违法犯罪活动出现暴力化、组织化、职业化的趋势,食品药品安全犯罪、电信诈骗犯罪、非法集资犯罪、互联网犯罪等时有发生,贪污腐败问题破坏了社会公平正义等,这些都严重危害人民生命财产安全,也威胁到了社会的和谐稳定与国家安全。社会和谐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本质属性,全党必须团结一切可以团结的力量,最大限度地增加和谐因素,增强社会创造活力,确保人民安居乐业、社会安定有序、国家长治久安。

党的十八大以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做出一系列重大决策,实施一系列重大举措,维护了社会安定、人民安宁,促进了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发展。例如,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严惩严重危害群众生命财产安全的犯罪行为、危害食品药品安全的犯罪行为及网络电信诈骗的犯罪行为等,让人民群众切实感受到公平正义;办事依法、遇事找法、解决问题用法、化解矛盾靠法的良好法治环境正在形成,人民群众对社会治安满意度、对政法队伍满意度大幅提升;加强反腐力度,把贪污腐败的嚣张气焰打下去等。

七、维护科技安全

随着科学技术在生活实践中的广泛应用,科技发明和技术创新的潜力与实力成为国家获取政治经济利益的重要武器,科技安全战略因此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当今时代,国家战略竞争力、社会生产力、军队战斗力的耦合关联越来越紧,国防经济和社会经济、军用技术和民用技术的融合度也越来越深。加强自主创新、强化科技安全为维护和塑造国家安全提供强大的科技支撑,成为新时代科技工作的重大任务。

科技安全是指科技体系完整有效,国家重点领域核心技术安全可控,国家核心利益和安全不受外部科技优势危害,以及保障科技持续安全状态的能力。科技安全是国家安全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是塑造中国特色国家安全的物质技术基础。培养自主创新能力是保障国家科技安全的基础。我们要完善国家创新体系,提高创新体系整体效能,建立自主创新的制度机制;聚焦重大需求,突破关键核心技术,牢牢把握发展和安全的主动权;健全科技安全工作体系,提高科技安全治理水平;重视科技人才培养与引进工作,不断激发科技人才的创造力;加强我国的知识产权保护力度。

八、维护网络安全

网络安全通常是指通过采用各种技术和管理措施,使网络系统正常运行,从而确保网络数据的可用性、完整性和保密性。在互联网时代,网络安全已经与其他领域安全问题相互影响、相互交融,成为我国面临的最复杂、最严峻的非传统安全问题。维护我国网络安全是协调推进全面深化改革、全面依法治国、全面从严治党战略布局的重要举措,是实现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的重要保障。

互联网时代造就了重大机遇,它开辟了信息传播的新渠道,拓宽了生产生活的新空间,激活了经济发展的新引擎,构建了文化繁荣的新载体,提供了社会治理的新平台,打造了交流合作的新纽带,延伸了国家主权的新疆域。网络空间已经成为与陆地、海洋、天空、太空同等重要的人类活动新领域。

互联网时代,国家安全同样面临严峻的挑战。例如,利用网络干涉他国内政、攻击他国政治制度、煽动社会动乱、颠覆他国政权,以及大规模网络监控、网络窃密等活动严重危害国家政治



安全和用户信息安全。网络和信息系统遭到攻击、破坏会直接危害能源、交通、通信、金融等基础设施,造成灾难性后果,严重危害国家经济安全和公共利益。网络谣言、颓废文化及淫秽、暴力、迷信等违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有害信息会侵蚀青少年身心健康,败坏社会风气,误导价值取向,危害文化安全。恐怖主义、分裂主义、极端主义等势力利用网络煽动、策划、组织和实施暴力恐怖活动,直接威胁人民生命财产安全、社会秩序。此外,国际上争夺和控制网络空间战略资源、抢占规则制定权和战略制高点、谋求战略主动权的竞争日趋激烈。

维护好中国网络安全,不仅是自身需要,还是维护全球网络安全乃至世界和平的需要。我们要坚定捍卫网络空间主权,保护国家信息设施和信息资源安全,反对通过网络颠覆我国国家政权、破坏我国国家主权活动的一切行为;坚决维护国家安全,防范、制止和依法惩治任何利用网络进行叛国、分裂国家、煽动叛乱、颠覆或者煽动颠覆人民民主专政政权的行为;防范、制止和依法惩治利用网络进行窃取、泄露国家秘密等危害国家安全的行为;防范、制止和依法惩治境外势力利用网络进行渗透、破坏、颠覆、分裂活动;保护关键信息基础设施,加强网络文化建设,严厉打击网络恐怖和网络间谍活动,完善网络治理体系,夯实网络安全基础,提升网络空间防护能力。

法律视角



《网络安全审查办法》

2021年11月16日,国家互联网信息办公室2021年第20次室务会议审议通过《网络安全审查办法》,并经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工业和信息化部、公安部、国家安全部、财政部、商务部、中国人民银行、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国家广播电视总局、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国家保密局、国家密码管理局同意,于2021年12月28日公布,自2022年2月15日起施行。《网络安全审查办法》将关键信息基础设施运营者采购网络产品和服务,网络平台运营者开展数据处理活动,影响或者可能影响国家安全等情形纳入网络安全审查,并明确掌握超过100万用户个人信息的网络平台运营者赴国外上市,必须向网络安全审查办公室申报网络安全审查。根据审查实际需要,《网络安全审查办法》增加了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作为网络安全审查工作机制成员单位,同时完善了国家安全风险评估因素等内容,这对保障国家网络安全和数据安全具有重要意义。

九、维护生态安全

生态安全是指一个国家具有支撑国家生存发展的较为完整的、不受威胁的生态系统,以及应对内外重大生态问题的能力。它主要包含两方面的含义:一是指生态系统自身的结构是否受到破坏,功能是否健全;二是指生态系统所提供的服务是否能够满足人类生存发展的需要。

生态安全直接关系到人民群众福祉和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是国家安全体系的重要基石。习近平总书记指出,“保护生态环境就是保护生产力,改善生态环境就是发展生产力”。良好生态环境是最公平的公共产品,是最普惠的民生福祉。金山银山固然重要,但绿水青山是人民幸福生活的重要内容,是金钱不能代替的。

党的十八大确立了“五位一体”总体布局,把生态文明建设与经济建设、政治建设、社会建设和文化建设并列置于同样重要的位置,将生态安全提升到国家安全的高度。党的十九大报告对



生态文明建设提出了一系列新思想、新目标、新要求和新部署,首次把“美丽中国”作为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的重要目标。党的二十大报告指出:“我们要推进美丽中国建设,坚持山水林田湖草沙一体化保护和系统治理,统筹产业结构调整、污染治理、生态保护、应对气候变化,协同推进降碳、减污、扩绿、增长,推进生态优先、节约集约、绿色低碳发展。”这些都表明了我们党加强生态文明建设的坚定意志和坚强决心。

生态环境没有替代品,用之不觉,失之难存。我们必须提高资源环境保护意识,养成自觉节约资源、保护环境的习惯,积极践行垃圾分类,选择低碳生活方式,积极参与环保志愿服务,将环保的理念与知识传递给身边的每一个人,为建设美丽中国贡献自己的一份力量。

十、维护核安全

原子的发现、核能的开发与利用给人类社会的发展带来新的动力,人类认识世界、改造世界的能力大大增强。但是,核能的开发与利用也伴随着核安全风险。一方面,核能是未来创新的清洁能源之一,核能在促进经济发展的同时可以更好地保护环境。以发电为例,相较于化石燃料,核能发电所产生的热量更多,所需要的燃料更少。另一方面,核废料、热污染、核事故等问题是核能利用中最大的问题。使用过的核燃料,虽然所占体积不大,但因具有放射性,必须慎重处理。若处理不当,极易对环境、生命体产生致命的影响。

核安全是指防范核威胁和核攻击,防范核犯罪、核事故所造成的核危害,最终在实现无核武器世界的条件下,确保核材料、核设施的安全。加强核安全是一个持续的过程。1955年,我国提出了建立和发展原子能事业的战略决策,几十年来,我国核工业发展取得了举世瞩目的成就,核技术在工业、农业、医疗卫生和科研等方面得到了广泛应用,建立了完整的核科技工业体系和一整套核安全监管体系,我国已将核安全纳入国家总体安全体系,明确了对核安全的战略定位,以多项核安全法律法规和管理制度维护核安全。

现阶段,我国奉行“理性、协调、并进”的核安全观,坚持将发展与安全并重、权利与义务并重、自主与协作并重、治标与治本并重;以确保安全为前提发展核能事业、以尊重各国权益为基础推进国际核安全进程、以互利共赢为途径寻求普遍核安全、以消除根源为目标全面推进核安全。

法律视角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安全法》中关于核安全的规定

第三十一条规定 国家坚持和平利用核能和核技术,加强国际合作,防止核扩散,完善防扩散机制,加强对核设施、核材料、核活动和核废料处置的安全管理、监管和保护,加强核事故应急体系和应急能力建设,防止、控制和消除核事故对公民生命健康和生态环境的危害,不断增强有效应对和防范核威胁、核攻击的能力。

十一、维护生物安全

生物安全是指国家有效防范和应对危险生物因子及相关因素威胁,生物技术能够稳定健康发展,人民生命健康和生态系统相对处于没有危险和不受威胁的状态,生物领域具备维护国家安全



和持续发展的能力。进入 21 世纪后,随着环境变化、科技发展与社会经济全球化加速,生物安全潜在的危机被进一步激发,全球生物安全形势日益严峻。非典型肺炎、甲型[“H”指的是血球凝集素(hemagglutinin),而“N”指的是神经氨酸酶(neuraminidase)]流感、高致病性禽流感、中东呼吸综合征、埃博拉病毒等成为人类共同的威胁。

生物安全属于非传统安全,是国家安全的重要组成部分,涉及公共卫生安全、农业生物安全、生物资源安全、资源环境安全、防御生物恐怖袭击等多个领域。2020 年 2 月 14 日,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央全面深化改革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上发表讲话时强调,“要从保护人民健康、保障国家安全、维护国家长治久安的高度,把生物安全纳入国家安全体系,系统规划国家生物安全风险防控和治理体系建设,全面提高国家生物安全治理能力。要尽快推动出台生物安全法,加快完善国家生物安全法律法规体系、制度保障体系”。

目前,我国已经颁布实施的《中华人民共和国生物安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传染病防治法》《植物检疫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动物防疫法》《动物检疫管理办法》等起到了有效的监管作用,但仍需要加强和完善公共卫生领域相关法律法规建设,构建更加完备的生物安全法律体系。

维护国家生物安全要增强生物安全风险的防控能力与治理能力,着力建设生物安全的科技支撑力量;要大力推动生物安全领域的科技创新,整合生命科学、生物技术、医药卫生、医疗设备等领域的国家重点科研体系,加强生物安全智库战略研究和人才培养,在保证国家安全的前提下共享科研数据和信息,积极推动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



安全警钟

危害国家安全的六大典型案例

警惕“国门”之外的圈套陷阱

案例 1

赵某是一名航天领域的科研人员,在赴国外大学做访问学者期间,被境外间谍情报机关人员一步步拉拢策反,出卖科研进展情况,严重危害我国家安全。起初,对方只是约他吃饭出游、赠送礼物。随着双方关系的拉近,对方不时向他询问一些敏感问题,并支付不菲的咨询费用。赵某回国前,对方向他亮明了间谍情报机关人员身份,将赵某策反。随后,该国间谍情报机关为赵某配备了专用 U 盘和网站,用于下达任务指令和回传情报信息。赵某访学结束回国后,在国内多地继续与该间谍情报机关人员多次见面,通过当面交谈及专用网站传递等方式向对方提供了大量涉密资料,并以现金形式收受间谍经费。不久后,赵某的间谍行为引起了国家安全机关的注意。20×× 年 6 月,北京市国家安全机关依法对赵某采取强制措施。20×× 年 8 月,人民法院以间谍罪判处赵某有期徒刑 7 年,剥夺政治权利 3 年,并处没收个人财产 20 万元。

案例 2

河北省国家安全机关工作发现,郑某和王某是一家境外所谓“移民服务公司”的境内骨干成员。该公司以“正常渠道移民”为幌子,在我国境内招揽客户,号称仅需 10 万元“办证费”即可办理移民手续。该团伙通过办理旅游签证等方式,将“客户”运



作出国。等到“客户”顺利抵达国外后，该团伙才暴露出真实嘴脸。他们通过威逼利诱等方式，要求“客户”伪造包括户口本、拘传证、强制堕胎证明在内的各类“证件文书”，宣称自己“在国内遭受迫害”，以“无中生有”的所谓“罪证”造谣抹黑我国国家形象。随后，该团伙还会以“政治避难代办费”等各种名义向“客户”不断索要费用。“客户”当中的许多人最终因交不起费用被该团伙抛弃，在家人的接济下艰难返回国内。20××年10月，河北省国家安全机关依法对郑某、王某采取强制措施。20××年5月，人民法院分别判处郑某、王某有期徒刑3年9个月、3年6个月。

认清网络伪装背后的违法犯罪

案例3

韩某是某地的一名普通基层公务员。20××年12月，韩某赴外地旅游期间，通过手机交友软件与当地一名网友结识，相谈甚欢。回到家后，韩某经常在网上向对方分享自己的生活，并不时抱怨自己的工资太低。对方随即向韩某介绍，称自己的堂哥“陈某”能够提供兼职，帮助其赚取外快。随后，“陈某”添加韩某为微信好友，并要求韩某提供当地的一些敏感信息，并承诺支付报酬。韩某应允后，“陈某”进一步以金钱为诱惑，指挥韩某搜集党政机关涉密文件。对方对韩某提供的文件资料极为重视，为确保安全，专门对韩某进行了间谍培训，教授其沟通联络、传递情报的具体手法，并派专人向韩某提供经费以及手机、SIM卡等通联工具。此时，韩某在已经明知对方系境外间谍情报机关人员的情况下，为获取高额报酬，仍铤而走险继续搜集提供涉密文件。案发后，人民法院审理查明，韩某先后向对方提供文件资料19份，其中机密级文件6份，秘密级文件8份，被鉴定为情报的资料5份，累计收取间谍经费12万余元。20××年3月，韩某因犯间谍罪被判处有期徒刑11年6个月，剥夺政治权利4年，并处没收个人财产5万元。

案例4

江苏省国家安全机关工作发现，20××年6月以来，张某一人假扮8名缅甸籍人员，在境外社交媒体网站开通数个账号，介绍国外日常生活、风土人情，发布2万余条帖文，吸引了数万粉丝关注。为了维持虚假“人设”，张某恶意编造了大量耸人听闻的虚假消息和谣言，引发网民恐慌，造成恶劣影响。在吸引大量粉丝后，张某频繁以造谣、诽谤的方式，发布抹黑我国国家形象、攻击党和政府的贴文，甚至煽动教唆他人以暴力方式推翻我国国家政权，影响非常恶劣。在充分掌握张某违法犯罪证据后，20××年2月，国家安全机关依法对张某采取强制措施。

识破非传统领域危害国家安全行为

案例5

李某是广东深圳一家咨询公司的负责人，他所经营的公司主要为境外公司提供供应链风险审核服务。为获得更多为境外企业服务的机会，几年前，李某的公司与境外非政府组织开展了合作。合作过程中，李某慢慢发现，这个非政府组织的态度渐渐发生了变化，他们对中国企业的审核标准越来越细，特别是针对所谓“某少数民族地区劳工”等内容提出了新的审核要求。尽管李某已经发觉，该境外非政府组织积极搜集所谓少数民



族地区“人权问题”的信息，是为了炮制“强迫劳动”谎言，为西方反华势力企图分裂中国，挑动民族矛盾提供“背书”，但为了追求经济利益，他们仍然承接执行了相关调查项目，给我国国家安全和利益带来了风险隐患。广东省国家安全机关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反间谍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反间谍法实施细则》《反间谍安全防范工作规定》对李某予以处罚，并责令其公司实施整改。

案例6

20××年8月，辽宁大连的海参养殖户张先生向国家安全机关举报称，两个月前，他的养殖场迎来了几名“不速之客”。黄某带领数名外籍人员，以“免费安装海水质量监测设备”为名，在张先生的海参养殖场安装了海洋水文监测设备和海空监控摄录设备。此后，张先生逐渐发现，水文监测设备的数据被源源不断地传输至境外，且很多数据与海参养殖并无关系，那些海空监控摄录设备对海参养殖更是毫无意义。张先生感觉情况可疑，便拨打12339向国家安全机关进行了举报。经鉴定，境外人员在我国海域非法安装的监测设备，观测范围涉及我国空中军事行动区域，可以对我国非开放海域潮汐、海流等重要敏感数据进行实时监测，对我国海洋权益及军事安全构成严重威胁。根据举报信息，辽宁省国家安全机关对黄某及数名外籍人员依法采取强制措施，并收缴了监测设备。黄某等人如实交代了非法窃取我国海洋水文数据和海空军事影像的违法犯罪事实。

资料来源：<https://baijiahao.baidu.com/s?id=1763141528527208072&wfr=spider&for=pc>（有改动）。

专题三 严格保守国家秘密

国家秘密是指关系国家的安全和利益，依照法定程序确定，在一定时间内只限一定范围的人员知悉的事项。保守国家秘密关系国家的稳定、安全与利益，任何危害国家秘密安全的行为都会受到法律的制裁，保守国家秘密是每个中国公民应尽的责任和义务。

一、国家秘密的保密范围

《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以下简称《保守国家秘密法》）第二章第十三条规定了国家秘密的范围：“下列涉及国家安全和利益的事项，泄露后可能损害国家在政治、经济、国防、外交等领域的安全和利益的，应当确定为国家秘密：

- “（1）国家事务重大决策中的秘密事项；
- “（2）国防建设和武装力量活动中的秘密事项；
- “（3）外交和外事活动中的秘密事项以及对外承担保密义务的秘密事项；
- “（4）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中的秘密事项；
- “（5）科学技术中的秘密事项；
- “（6）维护国家安全活动和追查刑事犯罪中的秘密事项；



“（7）经国家保密行政管理部门确定的其他秘密事项。
“政党的秘密事项中符合前款规定的，属于国家秘密。”

二、国家秘密的密级划分

根据《保守国家秘密法》第二章第十四条，国家秘密的密级分为绝密、机密、秘密三级。绝密级国家秘密是最重要的国家秘密，泄露会使国家安全和利益遭受特别严重的损害；机密级国家秘密是重要的国家秘密，泄露会使国家安全和利益遭受严重的损害；秘密级国家秘密是一般的国家秘密，泄露会使国家安全和利益遭受损害。



图文

关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密码法》的几个常见问题

知识拓展



中国古代情报制作的保密手段

远古时期，人类的祖先通过特定的声音、动作甚至是绳结等来记录和传递信息，这可以看作情报的雏形。商末周初，“隐语”作为保密手段开始出现在情报制作中。春秋战国时期，一种更为有效的情报保密手段，即泥封技术。所谓泥封技术，是指将书写有文字的竹简或木牍被捆扎之后，在绳结处敷以特制的胶泥，再在胶泥上钤戳呈报人或部门的印章。收件人主要通过对封泥印戳文字的真伪鉴定和封泥完好度的考察来判断是否泄密。这种方法简单实用、成本低廉，在当时被广泛使用。秦汉以后，情报制作通常采用暗号、密语、符号甚至小语种来加密。明代，上疏者与皇帝之间采取一种“密疏”的文书来防止泄密。清代，官员在传递奏折等重要文件时，采用“密折”的方式，并配以“封桶”“夹板”等封套，可以起到很好的保密作用。

资料来源：<https://www.gjbmj.gov.cn/n1/2021/1210/c413725-32304752.html>（有改动）。

三、涉密人员的权利与义务

（一）涉密人员的权利

1. 要求配备保密设施设备的权利

涉密人员所在单位应为其提供执行保密工作所必需的如保密室、保险柜等基本保障，为其提供处理涉密信息所需的保密技术装备等。

2. 参加保密教育培训的权利

涉密人员所在单位应为其提供参加保密知识培训、学习等机会。

3. 获得补偿的权利

如果涉密人员为保守国家秘密做出了重大贡献，那么他就有获得精神奖励和物质奖励的权利。如果涉密人员为保守国家秘密而放弃了个人正当权益，那么相关机构或部门应按规定对其予以补偿。

4. 申诉和控告的权利

涉密人员在维护国家秘密的过程中，受到不公正待遇或打击报复时，有权向上级机关或纪



检、监察机关，或保密工作部门提出申诉和控告，有关机关应及时受理。

（二）涉密人员的义务

1. 遵守管理规定的义务

涉密人员在采集、制作、收发、使用、管理、传输、存储、销毁涉及国家秘密的信息及信息载体时，必须严格执行相关保密管理规定。

2. 不得以任何方式泄露国家秘密

涉密人员不得以任何方式私自对外提供国家秘密载体和涉密信息，不得向新闻出版媒体部门泄露国家秘密，不得向境外组织、机构和人员投寄含有国家秘密信息的稿件和其他类型的作品，不得在私人交往、通信、谈话和家庭生活等个人活动中谈及国家秘密，不得在公共信息网络上处理涉及国家秘密的信息，更不能将无关人员带进涉及国家秘密的部门。

3. 不得擅自出境或滞留境外

未获得主管部门批准，涉密人员不得私自出境。获得主管部门批准出境的涉密人员不得与境外组织、机构和人员有非组织交往行为，不得滞留境外不归。

4. 不得擅自离职

涉密人员不得擅自离职。获批离职或正当退休的涉密人员，必须自觉清理并向单位交还全部国家秘密载体。在脱密期内，不得私自出境，不得到境外组织、机构任职。

5. 正确处理泄密危机

涉密人员如果发生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应及时自我终止，一旦发生泄密行为，就需要及时上报单位，不得隐瞒。如果发现他人实施泄露国家秘密行为，要及时予以制止，并向组织及时报告。涉密人员不得私自处理捡到的国家秘密载体。涉密人员应自觉接受保密教育和保密监督检查。

法律视角



《泄密案件查处办法》中关于泄密案件调查终结的规定

第五十三条规定 泄密案件调查终结应当具备的条件：

- （1）泄露国家秘密的事实已经调查清楚；
- （2）已经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
- （3）已经对案件相关责任人员作出处理，或者移送有关部门查处；
- （4）有关机关、单位已经采取整改措施。

四、国家秘密解密

（一）国家秘密解密的主体

《国家秘密解密暂行办法》第二章第七条规定：“国家秘密解密由确定该事项为国家秘密的机关、单位（以下简称原定密机关、单位）负责。其他机关、单位可以向原定密机关、单位提出解密建议。

“原定密机关、单位被撤销或者合并的，由承担其职能或者合并后的机关、单位负责解密。



没有相应机关、单位的,由原定密机关、单位的上级机关、单位或者同级保密行政管理部门指定的机关、单位负责解密。

《国家秘密解密暂行办法》第八条规定:“多个机关、单位共同确定的国家秘密,由牵头负责的机关、单位或者文件制发机关、单位负责解密,同时征求其他相关机关、单位的意见。

“(决策)议事协调机构、临时性工作机构确定的国家秘密,由承担该机构日常工作的机关、单位,或者牵头成立该机构的机关、单位负责解密。”

《国家秘密解密暂行办法》第九条规定:“下级机关、单位产生的国家秘密,以上级机关、单位名义制发的,由上级机关、单位负责解密。下级机关、单位可以就该国家秘密提出解密建议。

“上级机关、单位或者业务主管部门发现下级机关、单位确定的国家秘密应当解密的,可以通知下级机关、单位解密或者直接予以解密。”

(二) 国家秘密解密的条件

《国家秘密解密暂行办法》第三章第十一条规定:“明确标注保密期限、解密时间或者解密条件的国家秘密,保密期限已满、解密时间已到或者符合解密条件,且未延长保密期限的,自行解密;解密时间为保密期限届满、解密时间到达或者解密条件达成之时。未明确标注保密期限、解密时间或者解密条件,且未就保密期限作出书面通知的,保密期限按照绝密级三十年、机密级二十年、秘密级十年执行。国家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安全警钟

五起泄密典型案例

保密工作维系着国家的安全和利益,保守国家秘密是每一个公民、每一名党员、每一位干部职工的义务和责任。但是,在日常工作和生活中,很多泄密隐患就我们身边。

违规用手机拍摄、微信传递涉密文件

杭州市某局办公室一级调研员李某某违规将一份秘密级文件交给借调人员朱某某,用于文稿起草参考。朱某某违规用手机拍摄了其中两页,并存储在手机中。同年底,朱某某将文件图片发至单位微信工作群,供其他同事参阅,造成泄密。

案件发生后,朱某某受到党内警告处分,李某某受到通报批评并取消当年评优资格处理。

违规用手机拍摄、微信传递内部文件

某区工作人员施某某看到同一办公室收文人员接收到上级党委一份内部文件后,用手机拍摄该文件,通过微信点对点方式发送给某银行工作人员何某,何某接收到图片后,将文件编号截去,通过微信点对点方式发送给某公司职员徐某某,徐某某又将该图片发送至同学微信群,从而引发该内部文件在网上大范围扩散、炒作,给相关工作造成极大被动。

案件发生后,施某某、何某受到党内严重警告、行政记过处分,徐某某受到行政警告处分,其他相关人员也受到了处分。

非法扫描上传秘密级文件资料

某省属高校下属机构工作人员莫某某到省外出差期间,违规复印涉密合同。回校后,



莫某某将两份涉密合同复印件等材料交给某学院教师汤某某，汤某某让学生用手机 APP 扫描该涉密合同复印件，并存储在连接互联网的电脑中。此后，汤某某、莫某某与该校其他人员、省外某公司人员之间多次通过微信转发含有该涉密合同的 PDF 文档。

案件发生后，汤某某受到党内警告处分，莫某某受到行政警告处分，其他四名相关人员受到取消年度评优资格等处理。

节假日用微信转发涉密文件

某银行工作人员刘某某前往上级部门领取了一份秘密级文件。该行领导林某考虑到春节后马上要报送材料，便要求刘某某将该涉密文件拍照以微信方式发给她。林某收到文件后，又要求刘某某将涉密文件微信发给同事尤某某。此后，尤某某将该涉密文件图片通过微信传至平板电脑，为向朋友表明自己加班无法赴约聚餐，尤某某将该涉密文件其中一页发至好友微信群。事后，尤某某受到政务记过处分，林某、刘某某受到警告处分，该银行在全市被通报批评。

在微信群里传达工作秘密

省属某高校从 OA 办公系统接收了一份上级下发的文件，文件被标注属于工作秘密。此后，该校高某某、陶某先后通过学校 OA 办公系统转发文件，杨某某收文后，未注意到文件附件中有关保密要求，擅自将文件发至微信工作群进行传达部署。事后，杨某某、陶某、高某某等分别受到诫勉、责令检查和谈话提醒等处理。

资料来源: <https://baijiahao.baidu.com/s?id=1806605950969483539&wfr=spider&for=pc> (有改动)。

安全周活动演练

活动主题: 国家安全，你我同行——国家安全教育日教育活动。

活动目的: 了解国家安全知识，学会分辨危害国家安全的行为，懂得维护国家安全的重要性

活动实施: 情景再现，明辨是非。

情景一: 小黄在外出游玩时，意外发现了当地一军事禁区，出于炫耀心理，小黄将军事禁区拍下照片，发到朋友圈。

如果你是小黄的朋友，你会怎么做？

情景二: 小徐是一名在校大学生，同时也是一名军事“发烧友”，在军迷圈子里小有名气。某天，大家正在群里讨论时，有一人突然发问：“谁有‘两会’的资料？”而当时“两会”还没有召开。对方自称是为了学术研究，于是小徐就把自己了解到的有可能成为热点的话题进行了归纳分析并发给对方。没想到，对方表现出极大的兴趣，并主动支付 150 元报酬。几天后，对方再次出现，要求小徐提供所有关于军事基地方面的资料，且相应的报酬会提高至 1.5 万元。

如果你是小徐，你会怎么做？

活动总结: 教师对学生的发言进行总结，再次强调维护国家安全的重要性。

精彩推荐

图书名称:《总体国家安全观学习纲要》(图1-3)。

图书介绍:2022年4月15日,在习近平总书记提出总体国家安全观八周年之际,由中共中央宣传部、中央国家安全委员会办公室组织编写的《总体国家安全观学习纲要》(以下简称《纲要》)出版发行。《纲要》是用总体国家安全观这一重大原创理论武装全党、推动工作,指导新时代国家安全实践的权威辅助读物,全书以“十个坚持”为基础谋篇布局,全面系统梳理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国家安全的一系列重要论述。



图1-3 《总体国家安全观学习纲要》封面

1.《纲要》出版的背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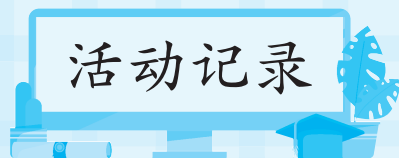
党的十八大以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顺应时代发展大势,从新时代坚持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战略高度,把马克思主义国家安全理论和当代中国安全实践、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战略文化结合起来,创造性地提出了总体国家安全观。党的十九大将坚持总体国家安全观纳入新时代坚持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基本方略,并写入党章,反映了全党全国人民的共同意志。

《纲要》是我们党历史上第一个被确立为国家安全工作指导思想的重大战略思想,是中国共产党和中国人民捍卫国家主权、安全、发展利益百年奋斗实践经验和集体智慧的结晶,是马克思主义国家安全理论中国化的最新成果,是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重要组成部分,是新时代国家安全工作的根本遵循和行动指南。

2.《纲要》出版的重要意义

在我们党和国家历史上,越是国家和民族处于重大关头,就越需要发挥思想理论的引领作用。总体国家安全观作为新时代坚持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基本方略之一,具有重大理论意义、历史意义、时代意义和实践意义。

《纲要》全面反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在国家安全方面的原创性贡献,系统阐释总体国家安全观的基本精神、基本内容、基本方法、基本要求,对牢固树立总体国家安全观在国家安全工作中的指导地位,发挥在认识上统一思想、凝聚共识,在行动上增强自信、激励实干的作用,意义重大。



根据实际活动情况填写表 1-1。

表 1-1 活动记录表

班 级		姓 名		学 号	
指导教师		活动时间		活动地点	
活动记录	请将活动实施的详细过程及你的感悟写下来				
教师评价	结合学生在实践活动中的表现进行评价				